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000 万元—25,000 万元	盈利：11,867.1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51.68%—110.67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191 -0.265 元	盈利：0.13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报告期业绩变动同向上升主要是源于非经营性损益增加，具体如下：

1、本报告期，公司出售所持有的国泰君安证券部分股份实现的收益和根据《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参股公司分红的投资收益，增加了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将原以公允价值计量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核算的国泰君安、广发证券、拓维信息、网达软件等股票类金融资产，重新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项目进行核算。报告期内，该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上述项目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共计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亿



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预测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过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2019 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5.3.4 上市公司应当合理、谨慎、客观、准确地披露业绩预告，明确业绩的变动范围、盈亏金额区间等，不得采用措辞模糊的表述，如“一定幅度”“较大幅度”“较高”等词语来代替。

公司可以通过区间或者确数两种方式进行业绩预计，对于以区间方式进行业绩预计的，业绩变动范围上下限区间最大不得超过 50%，即 $[(\text{上限金额}-\text{下限金额})/\text{下限金额}]$ 应不超过 50%，鼓励不超过 30%。

5.3.5 上市公司在发布业绩预告后，应当持续关注公司业绩情况或者财务状况与此前预计的状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如出现实际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下列重大差异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一）因净利润指标披露业绩预告的，最新预计的净利润变动方向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一致，或者较原预计金额或者范围差异较大。差异较大是指通过区间方式进行业绩预计的，最新预计业绩高于原预告区间金额上限 20%或者低于原预告区间金额下限 20%；通过确数方式进行业绩预计的，最新预计金额与原预告金额相比变动达到 50%以上。

（二）因净资产指标披露业绩预告的，原预计净资产为负值，最新预计净资产不低于零。

（三）因营业收入指标披露业绩预告的，原预计年度营业收入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最新预计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5.3.6 存在需要对已发布业绩预告进行修正情形的上市公司，应当在以下期限内披露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一）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应不晚于报告期次年的 1 月 31 日；